石政办〔2019〕71号

石井镇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石井镇

企业用电安全隐患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居）委会、石井镇供电所，石井镇各用电企业：

按照省、市安委会在全市各行业领域和所有生产经营单位全面深入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的统一部署，结合《南安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南安市企业用电安全隐患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南工信〔2019〕118号）的工作要求，现将《石井镇企业用电安全隐患整治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落实。

石井镇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5月31日

（此件主动公开）

石井镇企业用电安全隐患整治工作方案

根据《泉州市工信局关于工信系统电力安全生产工作要点的通知》（泉工信能源〔2019〕275号）、《南安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南安市企业用电安全隐患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和南安市安全生产委员会的工作要求，为做好我镇迎峰度夏及重大活动电力供应保障，确保我镇企业安全、稳定用电，决定从2019年6月起在全镇范围内开展企业用电安全隐患整治工作，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强化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坚持标本兼治、关口前移，坚持属地管理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突出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全力做好企业用电安全防范工作。

1. 整治内容

全面彻查企业用电安全隐患，重点开展用户侧户外变压器台架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工作，更换不符合当前技术标准或老化严重的设备，消除设备缺陷，减少因用户侧原因引起公用电网故障停电，保障全市安全稳定用电。

三、整治时间和工作安排

（一）摸排阶段（2019年6月1日～6月10日）

1、各村（居）委会要高度重视，加强安全用电的宣传和管理，指导当地供电所开展企业用电安全隐患排查摸底工作，做好用电企业思想工作，确保用电安全隐患排查工作有序开展。

2、供电所负责开展辖区内企业用电设备的安全隐患摸排工作，要充分发挥专业优势，集中时间开展企业用电安全隐患排查，及时书面告知用户电力设施、设备存在的安全隐患，并将隐患排查情况于6月10日前上报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汇总。

（二）集中整治阶段（2019年6月10日～12月31日）

1、各用电企业是所属电力设施安全的责任主体，务必高度重视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主动开展产权范围内的电力通道、线路及用电设备安全隐患自查工作，配合政府和供电所按要求做好安全隐患整治工作。

2、供电所要维护正常的供用电秩序和供用电安全，负责辖区内用户侧企业户外变压器台架的安全隐患整治工作，从6月10日起，分阶段、分片区组织实施整治。用户侧存在其他电力设施、设备的安全隐患，用电企业必须在供电所排查告知存在安全隐患后1个月内自行整治。

四、工作措施

（一）畅通隐患整治渠道。为推动用电企业及时淘汰更换户外变压器台架老旧电力设备，消除落后用电设备安全隐患，经市工信局协调，按照先急后缓，分阶段实施整治的原则，由产权方（用电企业）购买户外变压器台架所需电力设备，交由电力部门统一组织集中施工，实现一次停电全面整治效果，用户无需再支付相关施工费用，整治后双方的产权界面不变（详见附件）。

（二）严格用电安全监督。供电所要严格执行供送电相关规定，对于用户侧明知用电设施设备存在安全隐患而拒不整改的，一旦发生故障引发公用电网故障停电的，用电企业需自行出资，并按要求整改，除经电力部门验收合格外，还应根据《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相关条款赔偿引发公用电网故障停电所造成的一切损失，方可恢复送电。性质严重的，还需经电力部门、市电力主管部门、市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共同同意，方可恢复送电。

（三）建立常态整治机制。集中整治阶段结束后，电力部门要及时总结整治成效与经验，按此模式持续开展隐患整治，形成企业用电安全隐患整治的长效机制。（联系人：陈文辉；联系电话：18659035862；邮箱：nasjqyb@163.com）

附件：客户侧户外变压器台架安全隐患主动开展整治的方案

附件：

客户侧户外变压器台架安全隐患主动开展整治的方案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建议选用型号与规格** | **价格（套、元）** | **出资方** | **备注** |
| 跌落式熔断器 | HRW12/100A,瓷支撑，外绝缘≥4.5cm/kV | 共约3500 | 用户方 | 进口或合资产品 |
| 避雷器 | HY5WS/17-50, 外绝缘≥4.5cm/ kV | 脱扣式 |
| 刀闸 | HGW9-15GW/630A, 外绝缘≥4.5cm/ kV |  |
| 配变接线柱绝缘罩 |  |  |
| 瓷横担或硅橡胶绝缘子 | S-185/250 |  |
| 施工、调试人工费用（含各类线夹、引线、螺丝等辅材） |  | 共约4000 | 电力公司 |  |
| 说明1：整治工作中涉及的设备，可由用户委托当地供电所向泉州亿兴电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南安分公司物资部（价格根据省电力公司统一招标价，可提供正式发票），或由用户直接购买，但必须符合相关技术参数要求。说明2：本方案只针对主动开展安全隐患整治的电力用户，整治后双方的产权界面不变。 |

 石井镇党政办 2019年5月31日印发